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文件

浙环监协〔2025〕44号

关于2025年12月机动车检测工(在用车部分)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和个人：

根据《浙江省社会评价组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操作指南（试行）》（浙人社办发〔2022〕3号），我会将于2025年12月21日在杭州开展机动车检测工（在用车部分）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定等级

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

二、时间安排

报名时间：10月24日-12月11日

考试时间：12月21日

三、申报条件

(1)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四级（中级工）：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需上传身份证正反面，相应工作证明（单位盖章）、历年社保证明；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3年的。需上传身份证正反面，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初级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相应工作证明（单位盖章）、历年社保证明；

3.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需上传身份证正反面、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0年以前毕业的提供毕业证书和学历真实性承诺书）。

(2)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高级工（三级）：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0年。需上传身份证正反面，相应工作证明（单位盖章）、历年社保证明；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4年的。需上传身份证正反面，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相应工作证明（单位盖章）、历年社保证明；

3.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需上传身份证正反面、本专业或相

关专业毕业证书、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0 年以前毕业的提供毕业证书和学历真实性承诺书）。

4.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需上传身份证正反面、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0 年以前毕业的提供毕业证书和学历真实性承诺书）。

5.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需上传身份证正反面、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0 年以前毕业的提供毕业证书和学历真实性承诺书）。

6. 【专业技术人才申报】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需上传身份证正反面，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证书、相应工作证明（单位盖章）、历年社保证明。

四、认定地点

杭州市（具体考试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五、报名方式

登录浙江省职业能力一体化工作平台进行报名。

<https://zynl.rlsbt.zj.gov.cn/002/client/index2.jsp>

六、报考须知

1. 请考生在报名前确认是否符合职业等级申报条件并准备好相关申报条件，根据申报条件提供相应材料以附件形式上传。
2. 相关职业和相关专业范围依据 GZB4-08-05-05《机动车检测工（在用车部分）》（2019 年版）。
3. 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将收到审核通过的缴费短信，请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认定费缴纳；资料不全的根据审核意见在规定时间内补齐资料。
4. 协会将视报名情况组织认定工作，具体见协会官方通知。

七、报名咨询

联系人：王老师 0571-28891780/19157622825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秘书处

2025 年 10 月 23 日印发
